



# 工商总局重点整治五类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

2018-02-14 10:39 来源：工商总局网站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分享 微信 微博 +

工商总局日前发出关于开展互联网广告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以社会影响大、覆盖面广的互联网媒介为重点，集中整治社会影响恶劣、公众反映强烈、危害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的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

此次专项整治的互联网媒介涵盖门户网站、搜索引擎、电子商务平台、移动客户端和新媒体账户等。重点整治五类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一是涉及导向问题、政治敏感性问题、损害国家利益的违法互联网广告；二是危害人民群众人身安全、身体健康的食品、保健食品、医疗、药品、医疗器械等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三是含有欺骗误导消费者内容、损害人民群众财产利益的金融投资、招商、收藏品等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四是妨碍社会公共秩序、违背社会良好风尚、造成恶劣社会影响、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五是社会公众反映强烈的其他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等。

通知要求各级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加大执法力度，曝光互联网广告典型案例，强化信用监管，推进互联网广告违法行为行政处罚信息100%公示。联合相关部门对重点互联网广告案件开展联动执法，探索实行联合惩戒。加强宣传引导，鼓励社会广泛监督互联网广告秩序。加强督查督办，落实属地监管责任。（李晶）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 相关稿件

- 工商总局关于开展互联网广告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 工商总局市场司明确2018年工作重点：突出问题导向 创新监管方式 优化市场环境
- 工商总局网监司明确2018年工作重点：优化监管提升效能 促进网络市场高质量发展
- 工商总局发布《关于简化申请材料优化工作流程缩短审查周期的公告》
- 工商总局组织召开网络市场监管部际联席会议2018年第一次联络员会议
- 工商总局要求各地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为个私企业搭建发展平台创造发展环境



我向总理说句话



| 国务院       | 总理   | 新闻   | 政策     | 互动      | 服务     | 数据   | 国情   |
|-----------|------|------|--------|---------|--------|------|------|
| 动态        | 最新   | 要闻   | 文件库    | 督查      | 便民服务   | 指数趋势 | 宪法   |
| 常务会议   视窗 | 讲话   | 专题   | 解读     | 我向总理说句话 | 部门地方大厅 | 快速查询 | 国旗   |
| 全体会议      | 文章   | 政务联播 | 中央有关文件 | 高端访谈    | 政府权责清单 | 数据要闻 | 国歌   |
| 组织机构      | 媒体报道 | 新闻发布 | 双创     | 文津圆桌    | 服务搜索   | 商品价格 | 国徽   |
| 政府工作报告    | 视频   | 人事   | 公报     | 意见征集    | 服务专题   | 生猪信息 | 版图   |
|           | 音频   | 滚动   | 法律法规   |         |        | 统计公报 | 行政区划 |
|           | 图片库  |      |        |         |        | 数据说  | 直通地方 |

[国务院部门网站](#) ▲ [地方政府网站](#) ▲ [驻港澳机构网站](#) ▲ [驻外机构](#) ▲ [媒体](#) ▲ [中央企业网站](#) ▲

链接：[全国人大](#) | [全国政协](#) | [最高人民法院](#) | [最高人民检察院](#)



[中国政府网](#) | [关于本网](#)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纠错](#)

版权所有：中国政府网 京ICP备05070218号 中文域名：中国政府网.政务



中国政府网  
微博、微信

